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 27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+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昌华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无异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9日